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16-020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436,4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大肉食	股票代码	0027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纪鹏斌	戚甫利	
办公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99号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99号	
传真	0535-7717337	0535-7717337	
电话	0535-7717760	0535-7717760	
电子信箱	jpb@longdameat.cn	qjf@longdameat.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和肉制品加工。公司主要产品为商品猪、冷鲜猪肉、冷冻猪肉及熟食制品。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集种猪繁育、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屠宰分割、熟食加工、食品检验、销售渠道建设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经营发展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7,048.9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83.3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3.16%。主要原因为:在冷鲜肉、冷冻肉方面,公司加大批发商等渠道的拓展力度,销售收入增长;在肉制品方面,公司采取了加强产品研发、渠道开发等多项措施,最终带动肉制品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20.9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行业发展情况

2015年肉类行业运行总体态势稳中有增。主要特点是:

1、规模以上企业增加,产业集中程度提高

2015年11月底,全国规模以上牲畜屠宰企业达13663家,比上年同期的1339家增加24家,增幅1.79%;禽类屠宰企业855家,比上年同期的849家增加6家,增幅0.7%;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企业1719家,比上年同期的1598家增加121家,增幅7.57%;肉禽罐头企业99家,比上年同期的92家增加7家,增幅7.6%。

2、主营业务收入增加,销售增速普遍放缓

2015年1—11月,全国规模以上牲畜屠宰企业完成主营业务收入4960.18亿元,同比增加284.5亿元,增幅6.08%;禽类屠宰企业完成主营业务收入3027.12亿元,同比增加65.89亿元,增幅2.23%;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企业完成主营业务收4023.84亿元,同比增加270.61亿元,增幅7.21%;肉禽罐头企业完成主营业务收入223.85亿元,同比增加10.17亿元,增幅4.76%。和上年同期相比,牲畜屠宰企业增速下降了1.73个百分点;禽类屠宰企业增速下降了4.36个百分点;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企业增速下降了3.53个百分点;肉禽罐头企业增速下降了8.38个百分点。肉类食品市场需求继续增加,增速逐步放缓。

3、行业利润有升有降,经济发展很不平衡

2015年1—11月,全国规模以上牲畜屠宰企业利润总额225.64亿元,同比增长11.7%;禽类屠宰企业利润总额114.46亿元,同比下降1.15%;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企业利润总额234.04亿元,同比增长6.83%;肉禽罐头企业利润总额13亿元,同比增长11.49%。各行业比较而言,禽类屠宰经营最为困难;牲畜屠宰因猪肉价格上升,利润增幅较大;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企业上年同期利润增幅2.82%,今年增速加大了4个百分点;肉禽罐头企业上年同期利润增幅36.4%,今年增速下降了24.9个百分点。

4、生猪屠宰进入拐点,7月开始逐月回升。生猪屠宰加工是肉类加工的主体,目前占肉类生产总量的65%左右。2015年全国规模以上企业生猪屠宰总量21314.93万头,比去年的23617.32万头减少2302.39万头,同比下降9.75%,是“十二五”期间屠宰量最低的一年。和农商两部职能交接前相比,规模以上企业屠宰生猪量从2012年的2.77亿头降至2015年的2.13亿头,减少了6400万头,降幅达23%。值得注意的是,上述趋势自2015年7月开始发生好转。据统计,2015年1—6月我国规模以上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屠宰量为10686.02万头,同比减少1187.67万头,同比下降10%。到7月份,我国规模以上企业屠宰生猪数量跌至谷底,只有1491.96万头,同比下降18.24%,环比下降6.2%。自7月起,规模以上企业屠宰生猪数量逐月上升:8月屠宰生猪1500万头,环比增长0.56%;9月屠宰生猪1700万头,环比增长13.53%;10月屠宰生猪1800多万头,环比增6.7%;11月屠宰生猪1891万头,环比增长4%;12月屠宰生猪2220多万头,环比增长17.6%,扭转了上半年以来持续下降的趋势。2015年作为“十二五”收官之年,总体上保持了稳定增长态势,预计肉类总产量可以实现规划目标,达到8500万吨以上。

公司在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行业中处于较强地位。2013年12月,公司注册证号为5189737的“龙大肉食”商标被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山东省著名商标”。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4,270,489,896.20	3,546,513,728.33	20.41%	3,158,334,07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833,796.32	102,361,765.72	13.16%	116,814,58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366,222.64	92,447,781.06	8.57%	108,879,62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33,657.16	44,896,827.08	476.06%	21,382,941.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54	-50.00%	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54	-50.00%	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2%	8.73%	-1.01%	13.7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1,930,603,778.51	1,740,082,947.62	10.95%	1,237,047,81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6,619,811.38	1,463,511,193.29	5.68%	899,215,962.0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66,804,538.85	979,744,271.96	1,192,517,981.76	1,231,423,10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67,386.22	16,492,070.02	43,374,940.73	22,999,39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66,276.67	12,100,460.43	38,440,373.55	20,559,11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70,434.70	-14,824,599.07	91,970,728.04	160,017,093.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1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83%	204,400,000	204,400,000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非国有法人	20.00%	87,300,000	87,300,000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6%	35,600,000	35,6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9%	4,305,500			
王正	境内自然人	0.47%	2,062,300			
尤颖	境内自然人	0.41%	1,775,800			
黄耀西	境内自然人	0.39%	1,723,932			
吴德庆	境内自然人	0.32%	1,413,600			
王亚芳	境内自然人	0.28%	1,225,800			
易居白	境内自然人	0.20%	887,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限售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与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有限售条件股东与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正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587,700股;股东尤颖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775,800股;股东易居白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87,1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度,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肉类行业销售增速普遍放缓,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严峻挑战。在股东的大力支持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始终不渝地坚持“源于自然,传递新鲜”的品牌理念,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制定的总体发展战略,加大规范化管理、加强内控治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发扬开拓创新、求真务实的精神,继续从严治理公司,灵活调整公司产品结构,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7,048.9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83.3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3.16%。2015年度主要生产、经营与管理情况如下:

1、养殖业务

龙大养殖以“保健康,提效率,高质量”为工作目标,不断完善风险防控体系,龙大养殖推进均衡生产,开展配种创新,强化种猪管理,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获利能力。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深化绩效管理改革,健全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发挥技术中心指导作用,全面提升工作人员的技术和管理能力。2015年度,龙大养殖实现营业收入4.2亿元,净利润5593.24万元。

2、生食业务

2015年,公司冷鲜肉、冷冻肉产品销售额比去年同期增长14.77%。2015年,公司在巩固提高加盟商渠道分割冷鲜肉销量基础上,加大批发商等渠道的拓展力度,扩大冷鲜肉销量,促进销售收入增长。公司大力开发南方市场,通过南方市场带动,有力拉升销量,冷冻肉产品重点加强大客户开发,通过优质客户引进,提高产品附加值。

3、熟食业务

2015年,公司熟食制品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20.91%。公司按照重点发展肉制品业务的战略目标,采取了加强产品研发、渠道开发等多项措施,商超渠道实行精细化管理,以新产品为突破口,争取资源,提升销量。2015年公司加大休闲类产品的产能布局,尝试推广休闲食品,通过不断引进新的产品,增加产品品类和营业额。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冷冻肉	623,265,983.91	71,102,801.80	11.41%	6.07%	176.69%	7.04%
冷鲜肉	2,969,233,815.41	111,428,760.99	3.75%	16.78%	-35.86%	-3.0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3户,具体为: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于2015年6月15日投资设立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600万元,出资比例为40%,蓬莱富华冷藏有限公司、蓬莱世纪尚达商贸有限公司各出资600万元,出资比例各为30%;主要经营活动为:生猪屠宰、销售。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于2015年10月12日投资设立莱阳普瑞食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4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938.40万元,出资比例为51%,株式会社Global Meat Investment Partners出资901.60万元,出资比例为49%;主要经营活动为:生产、加工生肉制品。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于2015年8月21日投资设立北京快厨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1300万元,出资比例为65%,北京佰鎏通科技有限公司出资600万元,出资比例为25%,自然人赵方胜出资2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主要经营活动为:销售食品。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16-019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6年3月2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宫明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5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王蔚松、郭延亮、孙奉军已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7,048.9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83.3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3.16%。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相关数据详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5,833,796.3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0,748,255.44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分别提取储备基金和企业发展基金8,149,651.08元:公司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9,156,839.11元。

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基于公司2015年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截至2015年末的总股本43,64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共分配利润34,918,400.00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在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讨论过程中,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及时备案,同时告知其履行保密义务和禁止内幕交易。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符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2014年-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龙大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长宫明杰先生、董事刘宝青先生、赵方胜先生、张德润先生均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均予以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1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宫崎研弥先生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予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1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议案》

2015年度公司发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310.0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15年度薪酬(税前)
赵方胜	董事、总经理	64.61
王蔚松	独立董事	8.00
郭延亮	独立董事	8.00
孙奉军	独立董事	8.00
纪鹏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6.41
宫旭杰	副总经理	56.40
王辉	财务总监	57.03
初玉圣	副总经理	51.57
合计		310.02

公司独立董事就201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厂房及其附属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购买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厂房及其附属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长宫明杰先生、董事刘宝青先生、赵方胜先生、张德润先生均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均予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6年4月2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16-021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控股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大集团”)签署《购销协议》,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向龙大集团(含下属子公司)销售冷鲜肉、冷冻肉等原料产品和提供服务;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同时向龙大集团(含下属子公司)采购包装物、电力等产品。

公司(含子公司)向公司股东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藤忠(中国)”)全资子公司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销售冷冻肉等产品。

2016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年度预计金额	2015年度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旭龙机械有限公司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莱阳龙大面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荣食品有限公司	3000	2075.16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阿克力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烟台龙大翔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莱阳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开封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泰安市绿龙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旭龙机械有限公司 烟台龙大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莱阳龙大面食品有限公司	10000	2010.09	0.5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泰安市绿龙食品有限公司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阿克力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开封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1500	613.61	84.55%

龙大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伊藤忠(中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与龙大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公司与伊藤忠(中国)全资子公司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2016年3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宫明杰先生、董事刘宝青先生、赵方胜先生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额度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介绍

1、各关联人基本情况介绍

关联人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速冻调制食品、龙口粉丝、粉条、粉丝、粉皮;服装、家具制造、煤炭砖、路边石、食品加工机械的制造销售(凭环保许可经营);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日用品、餐饮、住宿的服务;畜禽繁育养殖、家禽孵化与饲料加工销售;室内外装饰;包装物品的制造销售;种子加工生产销售。	人民币6796万元	宫明杰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纪格庄村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水煮果蔬、速冻方便食品、冻鱼片、冻贝肉及片、冻寿司、冻蟹肉(以上产品100%出口)。速冻果蔬、速冻调制食品、调味酱(调味料)、软包装罐头,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美元280万元	宫学斌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镇后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速冻方便食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美元422万元	宫学斌	莱阳市龙旺庄镇纪格庄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销售速冻果蔬、保鲜蔬菜(100%出口)。进口业务。	人民币800万元	宫明杰	山东省莱阳市山前店镇政府驻地
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制造家具、沙发、入造板、实木拼板、密闭厢及铝合金制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人民币1,000万元	宫学斌	山东省莱阳市食品工业园路山路369号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纸制包装品、塑料制品以及其相关包装产品(含其附属印刷),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人民币1,042万元	张进	山东省莱阳市西郊鱼池头村北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速冻方便食品,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	美元660万元	宫明杰	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冻鱼片、冻蟹肉、冻香鱼片(上述产品100%出口)。速冻其他食品、速冻肉制品、速冻蟹制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美元35.54万元	宫明杰	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麻仙庄村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食用植物油;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贸易。	人民币6,000万元	宫明杰	山东省海阳市徐家店驻地
泰安市绿龙食品有限公司	速冻蔬菜生产、销售;包装物料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的蔬菜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	人民币508万元	王宝林	肥城市边院镇朱官村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淀粉基淀粉制品(龙口粉丝、粉条、粉皮、粉发),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美元98.64万元	宫明杰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镇后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PD果蔬、PD调理汤料块、DP泡菜、PD豆腐、PD豆腐皮、PD虾、PD贝类、PD鱿鱼,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人民币4,800万元	宫明杰	山东省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发电、供电(供集团成员用),供热(凭资质经营),生产煤灰砖、路边石。	人民币5,500万元	宫学斌	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纪格庄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菜肉制品、速冻方便食品(上述产品100%出口)。速冻食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美元500万元	宫明杰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镇西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植物油加工、销售;花生制品加工、销售;植物油研发、进出口业务。	人民币13,000万元	宫明杰	莱城开发区中华北路17号
烟台阿克力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速冻方便食品(不含肉)(上述产品100%出口)。速冻面米食品(熟制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其他类制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美元50万元	宫明杰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镇后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各种调理食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美元1,250万元	宫明杰	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纪格庄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散装食品。	人民币3,000万元	宫明杰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199号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速冻方便食品(上述产品100%出口)。速冻面米食品、速冻调制食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人民币5,100万元	宫明杰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纪格庄
开封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食用植物油加工销售;花生米筛选、销售;花生和加工、销售;植物油研发。	人民币5000万元	宫明杰	开封经济开发区黄龙园区纬七路17号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冻鱼及制品、冻甲壳类及制品(上述产品100%出口),并销售合营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美元44.44万元	宫明杰	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麻仙庄村
烟台旭龙机械有限公司	不锈钢食品机械、器具制造,铝合金门窗制造、安装;室内外装饰工程,水电暖安装工程,钢结构安装工程。	人民币300万元	王旭辉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龙门东路199号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出口加工,仓储等。	150万美元	上田明裕	青岛保税区葛斯科路40号办公楼307房间
莱阳龙大朝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肥料的研发;生产、加工有机肥料和各种复混肥料,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提供农业技术综合服务	人民币2500万元	宫明杰	山东省莱阳市团旺镇驻地大郭路北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速冻方便食品、高温柔软豆浆、速冻调制食品、速冻鸡肉大豆调理食品、调味豆腐花、非发酵豆制品、草莓酱罐头、调制软包装罐头,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美元900万元	片冈博之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纪格庄
烟台龙大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快餐店(不含凉菜、裱花蛋糕、生食海产品)	人民币1000万元	刘宝青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鸭山路188号
莱阳龙大面食品有限公司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人民币2000万元	刘宝青	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迪西村东

2、与关联人之间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旭龙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龙大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莱阳龙大面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莱阳龙大朝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够遵守合同的约定。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采购与销售价格均以市场价格确定,且不偏离第三方价格,具体由双方协商确定。